

#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文件

建法协〔2018〕22号

##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关于转发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关于开展“法治住建 牢记使命” 征文演讲活动的通知

协会会员，各有关单位：

现将省住建厅印发的《关于开展“法治住建 牢记使命”征文演讲活动的通知》（建法函〔2018〕1967号）转发给你们，请协会会员积极参加。

省住建厅组织开展此项活动，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进一步弘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本次活动主要目的是弘扬法治文化主旋律，传播住建行业正能量，增强住建系统干部职工的荣誉感与凝聚力，提高住建系统干部职工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的能力，推进系统法治政府建设与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发展。

协会会员可按照《通知》相关要求和时间提交作品，纸质

文本加盖单位印章后寄送至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法规处；电子文档发送至ahzjpf@163.com。也可送至协会秘书处统一上报。

联系人：李晨晨

电子邮箱：952131774@qq.com。

联系方式：62878836（兼传真）。

协会地址：（邮编：230091）

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996号，省城乡规划建设大厦406室。

附件：《省住建厅关于开展“法治住建 牢记使命”征文演讲活动的通知》



---

送：省住建厅法规处。

---

#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建法函〔2018〕1967号

## 关于开展“法治住建 牢记使命”征文演讲 活动的通知

各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城乡建设委、城乡规划建设委）、行业主管局（办、中心），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管委会，广德、宿松县住房城乡建设委（局），厅机关各处室（局）、厅直各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进一步弘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精神，落实我省《贯彻〈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实施方案》和《关于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实施意见》，决定开展“法治住建 牢记使命”主题征文演讲活动，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法治住建、牢记使命”：践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谱写住房城乡建设事业新篇章。

### 二、活动目的

讲好住建故事，传播住建声音。弘扬法治文化主旋律，传播住建行业正能量，增强住建系统干部职工的荣誉感与凝聚力，提

高住建系统干部职工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的能力，推进系统法治政府建设与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发展。

### 三、活动安排

#### （一）活动对象

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领导干部及工作人员。

#### （二）活动形式

本次活动分征文和演讲两项。各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城乡建设委、城乡规划建设委）、行业主管局（办、中心），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管委会，至少参与1项活动。每项活动参与作品数量不限，同一作品可报名两项活动；其他单位（处室、局）自愿参与。

#### （三）作品内容

1. 立足全系统法治政府建设与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发展实际，紧密联系即将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围绕如何在新时代展现新气象实现新作为，以问题为导向，就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实践经验总结和理论研究探讨，提出工作建议或解决问题的路径和方法。

（1）如何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思想，用党建工作推动法治工作。

（1）如何提升领导干部法治意识，做好科学民主决策。

（2）如何提升立法质量，保障以良法促善治。

（3）如何提升法治宣传教育实效，提高全民法治素养。

（4）如何提升执法水平，减少并化解与行政相对人之间的矛盾冲突。

(5) 如何加强部门间协调配合，做好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后续衔接工作。

(6) 其他法治政府建设相关重点难点问题。

2. 紧扣活动主题，结合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讲述本行业本部门在改革开放、法治政府建设进程中、发生的具有积极社会效应的事件、有亮点有特色有成绩的先进队伍、能干事、敢担当、善作为的先锋模范人物，弘扬行业正能量，扩大典型影响力，充分展现住建系统干部职工奋力谱写住建事业新篇章的工作成效和精神风貌。

#### (四) 作品要求

1. 作品内容要符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各项规定；
2. 作品要主题突出、观点鲜明、条理清晰、自主原创，坚持理论联系实际，体现实践指导意义，具有一定的高度和深度。
3. 征文作品字数为3000字以内，演讲作品不超过8分钟，作品可单人参赛，也可多人组合，组合人数不超过5人；
4. 作品素材需源自于工作现实，所用数据、事例需真实有效。

#### (五) 报送要求

1. 征文作品稿件请于10月10日前报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并请注明“法治住建 牢记使命——征文”字样及作者姓名、所属单位和联系电话，模板详见附件1。
2. 演讲作品稿件请于10月10日前报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并请注明“法治住建 牢记使命——演讲”字样及作者姓名、所属单位和联系电话，模板详见附件2。演讲比赛，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知。

3. 两类作品均需同时报送纸质版和电子版。纸质文本加盖单位印章后寄送至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法规处；电子文档发送至ahzjpf@163.com。

#### 四、评选表彰

征文和演讲作品分设一、二、三等奖若干，由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组织系统内外专家进行评选，并对获奖者进行表彰。

#### 五、有关要求

1. 各部门、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谋划，精心组织，广泛宣传发动，积极动员干部职工参与，选拔推荐高质量作品和高水平选手参加比赛评选。

2. 主题征文和演讲比赛的参赛对象必须为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干部职工。报送文章要求自主原创，严禁抄袭，厅内将对所有文章进行网上查重，一经发现抄袭，将取消作品参赛资格，并发函通报投稿人所在单位。

- 附件： 1. 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征文稿件模板  
2. 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演讲稿件  
3. 演讲比赛评分标准



(此件公开发布)

## 附件1

法治住建 牢记使命——征文

### 标 题

正文。

单位：（加盖公章）

作者：（姓名）

部门：

联系电话：

## 附件2

### 法治住建 牢记使命——演讲

#### 题 目

正文。

单位：（加盖公章）

作者：（姓名）

部门：

联系电话：

备注演讲效果：（是否配乐、配幻灯片等）

## 附件3

### 演讲比赛评分标准

评分要点	分值	评分标准	等级	得分
演讲内容	40 分	紧扣活动要求，紧密联系住建工作实际，主题鲜明，导向明确，内容充实具体。材料真实、典型、新颖，事迹感人、实例生动；逻辑严谨，结构清晰，构思巧妙，引人入胜；文字简练流畅，具有较强的思想性。	一 二 三	36-40 分 32-36 分 24-32 分
语言表达	40 分	语音：普通话标准，吐字清楚、准确、流畅、自然。 语调：抑扬顿挫切合演讲内容，能准确、恰当地表情达意。 语速：演讲流利，速度适当，节奏富于变化。 语言生动，表达合理，说服力强。	一 二 三	36-40 分 32-36 分 24-32 分
形象风度	10 分	衣着得体，精神饱满，仪态大方，台风自然。姿态、动作、手势、表情、眼神能形象直观地表达演讲内容和思想感情，渲染气氛，增强效果，不矫揉造作、夸张别扭。	一 二 三	9-10 分 8-9 分 6-8 分
综合印象	10 分	临场发挥好，进入角色快。对活动重视，内容熟练，充满自信，脱稿演讲。时间控制好，在限定的时间内完整呈现演讲内容。	一 二 三	9-10 分 8-9 分 6-8 分

备注：1. 具体评分保留1位小数；2. 脱稿演讲可视具体情况加1—3分。

